

# 关于对2018年度咸宁市脱贫攻坚工作先进典型的通报 (摘登崇阳部分)

2018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市各级各部门、社会各界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围绕加快贫困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改善贫困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扎实有序推进了全市脱贫攻坚战,涌现出了一批先进单位、民营企业和典型个人。为树立榜样,进一步动员全社会参与脱贫攻坚,市精准扶贫全面小康建设指挥部决定对2018年度咸宁市脱贫攻坚工作先进典型进行通报。希望以上单位和个人

发扬成绩、再接再厉,为我市脱贫攻坚作出更大的贡献。全市各级各部门要以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为榜样,认真贯彻落实省市脱贫攻坚决策部署,再鼓干劲、再添措施,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新的贡献。

咸宁市精准扶贫全面小康建设指挥部  
2018年10月17日

### 一、特色产业示范村

崇阳县天城镇茅井村、白霓镇谭家村、肖岭乡肖岭村、沙坪镇黄茆村、桂花泉镇东源村、港口乡洞泉村、铜钟乡马桥村、路口镇柳林村、青山镇华坡村、高枳乡桃花村a

### 二、优秀产业合作联盟

崇阳县长富雷竹专业合作社

### 三、自主脱贫典型

崇阳县:尧克俭、沈佛送、宋祥光、陈浩文、余达鑫、孙金邦、罗自甫、张革新、蔡田明、徐光艳

### 四、优秀驻村工作队员

崇阳团:肖国文、颜超、李华民、黄海、聂鑫、甘子彦、苏泽勇、陈尖

### 县直驻村工作队员

崇阳县:曾勇、金勋、沈波、庞烨、余一军、吴志伟、王超、吉勤、刘建会、李聪、陈迪新、曾维甫、卢丽霞。



修好隄水河肖岭段河堤



交通“九有”补短板



扶贫干部湾子夜话话扶贫



精准扶贫“尖刀班”入户核查



帮扶干部帮助贫困户销售农产品



为帮扶村建产业项目



村道永尺线

## 打造扶贫“铁军” 决胜脱贫攻坚

策划/唐红光 通讯员 王建华 图/汪淑琴 霍世祥 陶然

2018年是我县精准扶贫攻坚战决战关键之年,县委县政府始终把驻村帮扶工作作为一项

重要的基础性工作来抓,努力打造一支素质高、作风实、讲奉献的扶贫“铁军”,较好地做到

了责任落实、政策落实、工作落实,为全县打赢脱贫攻坚战奠定了坚实的组织保证。

### 在选人上下真功夫

选优配强配齐驻村干部是确保驻村帮扶工作成效的关键。我们按照“全覆盖、抽硬人、强能力”的要求,切实抓好驻村干部选配、培训。

——全覆盖。全县所有乡镇组建工作团,行政村组建工作队,每个驻村工作队不少于3名干部,其中县直及以上单位不少于2人,乡镇不少于1人,共选派省市干部50多人、300多名县直单位干部、200多名乡镇干部组成工作队进驻192个村(含农村社区),同时

争取省市支援,今年有省民建等3家省直单位、咸宁市24家市直部门来崇阳县开展驻村定点帮扶。驻村单位所有党员干部、财政供养人员与所驻村贫困户实行结对帮扶,落实帮扶责任人6881人,实现了帮扶工作驻乡镇、驻村、结对帮扶贫困户全覆盖。

——抽硬人。注重帮扶干部的素质要求,从严格政治素质过硬、农村工作经验丰富、作风扎实的干部,到扶贫一线。驻乡镇工作团团长由正科级干

部担任,并兼任乡镇党委副书记,驻村工作队队长由副科级以上干部担任,并兼任村党支部第一书记,其中5个深度贫困村的第一书记由县级领导担任。驻村干部不符合要求的坚决退回重新选派,确保选派干部来之能战、战之能胜。

——抓培训。为保证所有抽调人员能力素质过硬,我们按照驻乡镇工作团长、驻村工作队队长,驻村工作队队员、帮扶责任人,村书记、扶贫专干、扶贫网管理员等不同对象,分层培训,共

举办了4期专题培训,做到了培训全覆盖。针对不同层次对象,因类施教,邀请省市扶贫领域专家、县扶贫办业务骨干、纪检监察干部为干部授课,以扶贫政策、实务操作为主,将党性教育、纪律教育融入其中,使参训人员达到“政策清、方法清、纪律清”。通过进行精准扶贫业务知识测试,对考试不及格的人员开展“回炉工程”专题培训班,加强业务知识学习,210名干部通过“回炉”重新走上扶贫工作岗位。对督查发现的帮扶工作不力、不实的县直单位,责令召回派出的工作队队员,换由主要负责人亲自担任驻村工作队队长(第一书记),直至整改到位为止。

### 在管理上使大力气

严明工作纪律,修订出台了《崇阳县精准扶贫驻村工作人员和结对帮扶责任人管理办法》,切实转变扶贫干部工作作风,在扶贫工作一线锤炼干部。

——强化管理转变作风。推行“1+4”脱贫攻坚工作模式,全县所有县直单位主要负责人每周一下午至每周五上午带领一名业务股长全脱产在所驻村工作。驻村工作人员与原单位工作脱钩,全面融入扶贫帮扶工作,吃住在村,工作到户,每人每月驻村工作时间不得少于20天。驻村工作人员必须坚守“五个严禁七个不准”的纪律要求,遵循八项日常管理制度:驻村考勤制度、离村请假制度、驻村查岗制度、驻村日志制度、工作例会制度、学习培训制

度、信息反馈制度、承诺公示制度。

——强化激励提振精神。加强正向激励,调动经济和手段,引导扶贫干部在一线奋勇争先,建功立业。将驻村工作队经费纳入县财政预算,全县共落实驻村工作经费402万元,驻村工作人员在原单位的有关待遇保持不变。县政府为所有驻村干部统一购买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出台了《关于建立激励干部担当干事机制的实施细则》和《崇阳县记功奖励办法》,树立实干实绩导向,对精准扶贫工作作出突出贡献、取得显著成绩的单位和个人,视情况给予记功奖励。对驻村期间工作特别优秀、帮扶成效特别明显的驻村干部,优先提拔使用。县委组织部和

扶贫主管部门通过实地考察、谈心谈话、采集实绩等方法,对脱贫攻坚中表现突出干部予以掌握。近年来,有一大批在扶贫一线中表现突出的干部得到了提拔重用,为打好精准扶贫攻坚战提供了坚强的组织保证。

——强化战时监督检查。下发了《关于严明精准扶贫驻村工作战时纪律的通知》,从县纪委监委调配干部组成作风督查专班,对精准扶贫驻村单位及驻村工作队、帮扶责任人、乡镇驻村干部、村干部等违反精准扶贫驻村工作战时工作纪律问题,各单位驻村队员及专班人员派驻“抽硬人、硬抽人”情况,县直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行“1+4”开展精准扶贫工作情况进行督

查。截至目前,县精准扶贫指挥部、县纪委、县委组织部不定期开展巡查暗访10余次,县委办督查通报3次,县纪委督查通报2次,县精准扶贫作战指挥部发工作简报、督查通报5次。

——强化考核追责问责。明确考核机制,运用考核“指挥棒”,引导驻村单位和驻村工作人员履行职责,对未完成年度脱贫任务的派出单位,年度综合考评不得评为“达标”及以上等次,并冻结该单位科级以上干部动议事项;对驻村帮扶重视不够、措施不力、成效不明显的领导干部严格问责;扶贫一线干部履职不力、作风漂浮的,年度不得评为“称职”及以上等次,不得列为提拔任用人选。目前,全县累计有10家县直单位被通报批评,41名干部被问责,其中33名驻村干部、5名单位主职干部被工作约谈,3名干部受到纪律处分。

### 在落实上显高成效

通过“抽硬人、硬抽人”,把能力素质过硬的干部抽调到扶贫工作一线,开展一系列帮扶活动,架起了党群、干群连心桥,多措并举为驻村群众办实事好事,深受群众欢迎。

——因户施策落实增收项目。各驻村工作队、驻村第一书记、帮扶责任人认真履行工作职责,进村入户,帮助贫困户制订脱贫计划,落实产业项目和帮扶措施,发展特色产业,帮助驻村村发展村级集体经济,全县共落实6740户贫困户产业奖补资金1045万元,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奖

补资金3110万元,发放扶贫小额贷款1.84亿元。协助组织开展贫困户大型专场招聘会3场,组织贫困人口9532人参加招聘会,介绍557名贫困人口成功就业;落实公益性岗位4000个,建设扶贫车间25个,安排就业1650人;有劳动力的贫困户家家有产业、就业增收渠道,村村有集体经济收入,47个贫困村村级集体经济收入达到5万元以上。

——千方百计为民排忧解难。驻村县直单位主要负责人每周4天全脱产驻村,吃住在村,深入细致做

好群众工作。帮扶干部每月到所联系贫困户现场解决问题不少于3天。驻村工作队每周至少召开2次各种形式的户主会、屋堂会、小组会、代表会;组织开展“湾子夜话”,各驻村工作队与群众面对面“话政策、话发展、话民生、话和谐”,全县共收集涉及脱贫攻坚、产业发展、民生工程、综治维稳各个领域问题3771个,现场解决问题2043个。县财政及各驻村工作队共投入19238.95万元,全力补齐基础设施短板,切实为群众办好事实事。

——深入细致做好帮扶工作。认真开展贫困户家庭重大矛盾纠纷、重病住院、突发事故、重大节假日、婚丧嫁娶、农忙时节“六个必访”帮扶活动,每月1日、10日、20日明确为结对帮扶日,由各单位组织结对帮扶干部分期分批进村入户宣讲扶贫政策、落实扶贫政策。易地搬迁、危房改造实现全覆盖,所有无房户、危房户得到有效安置。资助学前教育2659人、小学教育5671人、初中教育2046人、高中教育841人,共发放资助金987.753万元。严格执行医疗救助“985”保障目标和“先诊疗后结算”“一票式结算”等政策,对全县建档立卡贫困户70903人进行了健康扶贫全覆盖。